

# 医疗废物流失、泄露、扩散应急预案

1、全体工作人员应自觉严格遵守医疗废物管理制度，切实做好医疗废物的管理工作。

2、任何人发现有医疗废物流失、泄漏、扩散的现象，可直接报告医护部主任，接报人应立即向总经理汇报。

3、总经理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调查，确定流失、泄漏、扩散的医疗废物的类别、数量、发生时间、影响范围及严重程度，对现场进行必要的消毒处理和相应的补救措施，并在 24 小时内向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及环保局报告。

4、采取适当的安全处置措施，对泄漏及受污染的区域、物品进行消毒或者其他无害化处置，必要时封锁污染区域，以防扩大污染。

5、消毒工作从感染性废物污染最轻的区域向污染最重的区域进行，对可能被污染的所有使用过的工具进行消毒。

6、调查处理工作结束后，对事件的起因进行调查，制定有效的防范措施。

7、发生医疗废物管理不当导致传染病传播事故，或者有证据证明传染病传播的事故有可能发生时，应按照《传染病防治法》及有关规定报告，并采取相应措施。

8、因医疗废物管理不当导致 1 人以上死亡或 3 人以上健康损害的，应在 12 小时内向当地卫生行政部门报告。若导致 3 人以上死亡或 10 人以上健康损害的，应在 2 小时内向当地卫生行政部门报告。

**注：违反本制度规定者，相应责任人每次绩效考核得分扣 10 分，情节严重造成较大后果者，由总经理酌情严肃处理。**